

# 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L1603D90241127G0000001010006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 2024-11-29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索伊奥科技(苏州)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## 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通讯线缆	MCDC-PD1-LA5	-	MOTEC	pcs	1	35	35	现货
2	485通讯 线缆	CABLE-485-USB- RJ45-1500	标准	MOTEC	pcs	1	65	65	现货
3	通讯线缆	MCDC-DD1-LA05	-	MOTEC	pcs	1	35	35	现货
4	直流伺服 电机	DSEM- V487530ME130LN -P5	电机DC48V, 额 定电流74A, 功 率3KW, 额定转 速3000转/分 , 配2500线增量 式磁编, 五对极 电机, 尺寸按图 纸要求加工。	MOTEC	pcs	2	1200	2400	3-4周
5	直流伺服 驱动器	ARES4875-E-AC- P5		MOTEC	pcs	2	2600	5200	1周

合同总额: **¥7735元 (含税13%)**

二、交(提)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珠江南路888号3号楼3101室;张园;15501548328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, 发票类型为: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珠江南路888号3号楼3101室;张园;15501548328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: 可根据甲方要求, 代甲方发货, 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: 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: 厂家原包装, 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: 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, 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  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10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  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  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  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《民法典》。  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  
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后7天内，双方盖章确认有效。。  
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  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索伊奥科技(苏州)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江苏省苏州吴中区珠江南路888号3号楼3101室

委托代理人:张园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5501548328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 
512915699710001

税号：91320506MADRHWOPX4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  
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:张献之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8031693388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  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2024-11-29

